

大学音乐

Daxue Yinyue

基础乐理与音乐欣赏

主 编：林惠芬

副主编：陈景娥

编 写：林惠芬

陈景娥

陈 央

何 青

丁倩倩

西泠印社出版社



大学音乐

Daxue Yinyue

基础乐理与音乐欣赏

主 编:林惠芬
浙江工业大学
副主编:陈景娥
浙江传媒学院
编 写:林惠芬
陈景娥
陈 央
何 青
丁倩倩

西泠印社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大学音乐 / 林惠芬编著. —杭州：西泠印社出版社，
2005. 9

ISBN 7-80517-983-2

I. 大... II. 林... III. 音乐—高等学校—教材
IV. J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5) 第110115号

大学音乐 基础乐理与音乐欣赏

责任编辑：侯 辉

责任出版：李 兵

装帧设计：项瑞华

出版发行：西泠印社出版社

地 址：杭州解放路马坡巷 39 号（邮编：310009）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杭州余杭大华印刷厂

开 本：787 × 1092 1/16

印 张：10.5

版 次：2005年9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印 数：0 001—4 000

书 号：ISBN 7-80517-983-2

定 价：17.00元

序 言

1997年11月19日李岚清同志在与部分音乐家座谈时,谈到了在高等院校提倡交响乐的问题,指出“美育功能还不只是一般地提高审美能力和陶冶情操等,它对人的智力开发,特别是提高人的想象力和创造力,锻炼表达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等方面都有帮助,音乐对社会的文明进步有着深远的影响”。《基础乐理与音乐欣赏》一书是为了适应当前高校教育改革的新潮,满足普通高校音乐教育的需要而编写的。

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飞速发展的今天,音乐在现代生活中占据着十分重要的地位。由于种种原因,我们的大学生音乐素质存在不平衡性,这是他们知识结构上的较大缺陷。在大力提倡素质教育的今天,上好大学公共音乐课,陶冶大学生的情操,培养他们的审美能力和艺术鉴赏力,是我们每个高校音乐教师义不容辞的职责。

《基础乐理与音乐欣赏》分为音乐欣赏、乐理常识、视唱三部分。全书选材精心,编排得当,可供高校非音乐专业的学生作为音乐课教材。由于知识有限,书中错误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提出批评,给予指正。

《基础乐理与音乐欣赏》编委会

2004年12月18日

目 录

音乐艺术概述

| | |
|----------------------------|--------|
| 第一章 音乐艺术与审美鉴赏 | (3) |
| 第一节 音乐艺术 | (3) |
| 第二节 音乐欣赏的审美实践 | (4) |
| 第三节 如何欣赏作品 | (5) |
| 第四节 音乐的基本表现要素、手法和结构 | (7) |
| 第五节 音乐的基本曲式结构 | (9) |
| 第二章 西方音乐简史 | (13) |
| 第一节 古希腊和古罗马音乐 | (13) |
| 第二节 中世纪的音乐 | (14) |
| 第三节 文艺复兴前及文艺复兴时期的音乐 | (15) |
| 第四节 巴洛克时期的音乐 | (16) |
| 第五节 古典主义音乐 | (19) |
| 第六节 浪漫主义音乐 | (22) |
| 第七节 民族乐派 | (25) |
| 第八节 印象主义音乐 | (26) |
| 第九节 现代音乐 | (27) |
| 第三章 西洋管弦乐队概述 | (31) |
| 第一节 西洋管弦乐队的形成和发展 | (31) |
| 第二节 管弦乐队乐器的分类和乐队编制 | (32) |
| 第三节 器乐的演奏形式 | (39) |

中外音乐作品赏析

| | |
|-------------------------|--------|
| 第一章 声乐作品欣赏 | (43) |
| 第一节 人声的分类 | (43) |
| 第二节 声乐演唱形式 | (44) |
| 第三节 中国民歌 | (45) |
| 第四节 外国民歌 | (50) |
| 第五节 声乐体裁 | (54) |

| | | |
|-------------------|-------|-------|
| 第二章 中国器乐欣赏 | | (58) |
| 第一节 民族乐器的产生与发展 | | (58) |
| 第二节 中国民族乐器 | | (59) |
| 第三节 民族管弦乐与传统乐种 | | (64) |
| 第四节 名曲欣赏 | | (66) |
| 第三章 外国作品赏析 | | (82) |
| 第一节 小步舞曲 | | (82) |
| 第二节 圆舞曲 | | (84) |
| 第三节 序曲 | | (86) |
| 第四节 夜曲 | | (87) |
| 第五节 进行曲 | | (88) |
| 第六节 狂想曲 | | (89) |
| 第七节 交响诗 | | (91) |
| 第八节 幻想曲 | | (93) |
| 第九节 随想曲 | | (95) |
| 第十节 室内乐 | | (97) |
| 第十一节 奏鸣曲 | | (99) |
| 第十二节 组曲 | | (103) |
| 第十三节 协奏曲 | | (108) |
| 第十四节 交响曲 | | (110) |
| 第十五节 歌剧 | | (116) |

乐理常识

| | | |
|-----------------|-------|-------|
| 第一章 音 | | (123) |
| 第一节 音的产生 | | (123) |
| 第二节 乐音和噪音 | | (123) |
| 第三节 音的性质 | | (123) |
| 第四节 记谱法 | | (124) |
| 第二章 音的高低 | | (125) |
| 第一节 乐音体系 音级 音列 | | (125) |
| 第二节 音名与唱名 | | (125) |
| 第三节 半音与全音 | | (125) |
| 第四节 音的分组 音域 音区 | | (125) |
| 第五节 变音记号 | | (126) |
| 第六节 五线谱怎样记录音的高低 | | (127) |
| 第三章 音的长短 | | (128) |
| 第一节 音符 | | (128) |

| | |
|-----------------------|-------|
| 第二节 常用音符 | (128) |
| 第三节 附点音符 | (129) |
| 第四节 休止符 | (129) |
| 第四章 音的强弱 | (131) |
| 第一节 节奏 节拍 拍子 拍号 | (131) |
| 第二节 小节线 小节 | (131) |
| 第三节 拍子的种类及特点 | (131) |
| 第四节 音值的特殊划分 | (132) |
| 第五节 切分音 | (133) |
| 第六节 弱起小节 | (133) |
| 第五章 音乐术语与常用记号 | (135) |
| 第一节 力度、速度术语标记 | (135) |
| 第二节 常用记号 | (136) |
| 第三节 装饰音 | (138) |
| 第六章 音程 | (139) |
| 第一节 音程 | (139) |
| 第二节 基本音程 | (139) |
| 第三节 音程的转位 | (140) |
| 第四节 协和音程与不协和音程 | (140) |
| 第七章 和弦 | (141) |
| 第一节 三和弦 | (141) |
| 第二节 七和弦 | (142) |
| 第八章 调式 | (143) |
| 第一节 调式 调 调性 调式音阶 调式音级 | (143) |
| 第二节 大调式 | (143) |
| 第三节 小调式 | (144) |
| 第四节 中国民族调式 | (144) |
| 视 唱 | |
| 视唱练习 | (147) |
| 本书参考书目 | (158) |

音乐艺术概述

YIN YUE YISHU GA SHU



第一章 音乐艺术与审美鉴赏

第一节 音乐艺术

音乐,是人类社会历史发展长河中的一种文化现象,是艺术门类中的一个品种。

音乐,给人类开辟了一个多彩的王国,在这个王国里,蕴藏着浩瀚绚丽的音乐经典,珍藏着精美绝伦的音乐瑰宝,这是人类智慧的结晶,是人类精神的产物。这些音乐珍品,有时代的写照,也有历史的见证;有情感的流露,也有心灵的倾诉;有理性的探索,也有哲学的思考;有高山的诗情,也有流水的画意;有现实的摹拟,也有事物的象征;有独特的风格,也有迥异的派别。在这个王国里,乐音被艺术地组合成优美悦耳的音响,不同音调的协调与对抗,追逐与遇合,飞跃与消逝——这些因素以自由的形式,构成最美的和谐,呈现在我们观众的心灵面前,并以其特有的艺术魅力,使人们感到美的愉悦,显示出音乐艺术美的价值。在这个王国里,音乐给人以智慧,给人以美感,给人以激励,给人以启示,使人们以高尚的审美意识对待生活,对待世界,对待正在从事的伟大事业。

音乐是通过有组织的音(主要是乐音)所形成的艺术形象,表现人们的思想感情,反映社会现实生活中的艺术。

音乐是声音的艺术,音乐是以经过洗炼选择的声音作为物质材料的艺术。音乐中使用的乐音,具有音调、音值、强弱和音色四方面的物理属性。

音乐是时间的艺术,音乐是用时间来陈述的,乐音的长短是音乐中的重要因素,速度、节奏等因素更是时间上的概念,离开了时间,音乐就不复存在了。另外,确定的时间也是音乐作品的固有特性,音乐时间的改变可使乐曲的风格、感情迥然不同。

音乐是听觉的艺术,从人的生理接受途径来看,音乐传入人的听觉器官,引起人的情感反应和情感体验,人对音乐的感觉,直接关系到人对音乐的理解。

音乐是情感的艺术,音乐的音响形式是感情的直接载体,音乐能够通过声音在时间中的运动以及声音运动力度的强弱和节奏的张弛,来表现相应的感情,创作音乐需要把情感升华为音乐语言;表演音乐需要把情感融于音乐之中;欣赏音乐需要体验音乐的情感。

欣赏各种题材、体裁、形式、风格的古今中外优秀的音乐作品,不仅能开阔视野,获取更多的音乐知识,而且还能从中获得文学、哲学、美学、历史、地理、戏剧等各方面的知识,加深对各国人民的了解。

第二节 音乐欣赏的审美实践

欣赏音乐是一种审美活动。美的标准是由一定时代、一定民族、一定社会阶层和审美趣味所决定的。形式美只是艺术美的一个方面,更重要的是艺术作品的内容美。欣赏音乐的过程一般可分为“知觉的欣赏”、“情感的欣赏”、“理智的欣赏”三个阶段。

一、知觉的欣赏

“知觉的欣赏”,即通过听觉从感性上去认识音乐。因为音乐是“声音的艺术”和“时间的艺术”,它并不像文学作品那样擅长描述,也不同于绘画、雕塑那样具有直接的可视性,而是随着时间的推移,通过声音来逐步展示其音乐形象的,因此,欣赏音乐必须在特定的时间内,通过听觉进行。对于不懂音乐的耳朵,任何美妙的音乐都是没有意义的。所以要欣赏好音乐,要理解歌曲或乐曲所塑造的音乐形象,就必须加强听觉的训练,使自己具有敏锐的音乐听辨力和记忆力,要养成能集中注意力倾听音乐的习惯,并把获得的感受保存在记忆里。

进行“知觉的欣赏”,即能够反复背记乐曲的主题和旋律,倾听音乐的节奏特点与和声效果;能够听辨出音乐作品的基本情绪(如区分雄壮有力、豪迈奔放、抒情优美、轻快活泼、诙谐风趣、悲哀沉痛等不同的乐趣);熟悉声乐的各种演唱形式,并能听辨出各个不同声部的音乐特点;熟悉器乐的各种演奏形式,并能听辨出各种常用的民族乐器和西洋乐器的不同音色,初步懂得各种乐器的不同性能与表现力。

知觉的欣赏主要满足于悦耳(即好听),是比较肤浅的欣赏。要对一个音乐作品进行全面的领略,从而获得完美的艺术享受,除了知觉的欣赏以外,还必须进入情感的欣赏和理智的欣赏。

二、情感的欣赏

在对音乐有了初步的感性认识的同时,就应当结合进行“情感的欣赏”。由于音乐是“情感的艺术”,擅长表现人们的内心情感,因此在欣赏音乐时,要充分发挥自己的想象力,进行积极的形象思维活动,要让自己的情感与作品发生共鸣,从而体会音乐作品是怎样刻画与表达人的各种情感的。

音乐是一种善于表现和激发感情的艺术,因此,音乐欣赏中感情体验的重要性是不待言的。音乐欣赏的过程也是感情体验的过程,它既是欣赏对音乐的感情内涵进行体验的过程,同时也是欣赏者自己感情与音乐中表现的感情相互交融而产生共鸣的过程。

1. 感性上的直接体验

随着音乐感知而自然产生的感情体验叫做感情上的直接体验,比如,当听到一段快速而活泼的音乐时,我们就会自然地体会到一种喜悦欢乐的情绪;当听到一段缓慢、低沉、如泣如诉的音乐时,一种悲苦凄凉的感情会不由自主地在我们心头涌起。这种凭直

感的体验叫感性的或者说直感的感情体验。

2. 根据标题和文字提示来体验

这里主要针对标题音乐和有文字说明的音乐而言。欣赏这类音乐作品可以文字提示作依据,在一定范围内体验作品感情内涵,例如在声乐作品中可以在歌词和戏剧脚本中找到依据,在标题音乐中可以在标题和文字说明中找到依据。

欣赏无标题音乐作品,一方面要求欣赏者反复倾听音乐,准确、细致地体验作品的感情;另一方面要求欣赏者具有必备的音乐知识和文史知识,如了解乐曲产生的社会环境,作曲家的生活经历、创作意图、艺术风格等,以便正确地把握作品所表达的感情内涵。

3. 紧密结合欣赏者自身的生活经历去体验

在进行音乐欣赏时,欣赏者要根据乐曲所表达的感情,结合自身的生活经历去加以体验(直接或间接的体验),与乐曲所表达的感情交融为一体,产生强烈的感情共鸣,以达到如临其境、如见其景的审美效果。因此,欣赏者应随时注意观察生活,使自己成为具有丰富、深刻的感情内涵的人,这也是音乐欣赏必备的条件。

三、理智的欣赏

随着音乐视野的扩大,以及审美能力和鉴赏能力的提高,就应当进一步过渡到“理智的欣赏”。即对音乐作品所运用的音乐语言的各种要素(包括旋律线、节奏、节拍、调式、和声、复调、速度、力度、音区、音色等),以及这些要素千变万化的表现作用,要有一个基本的理解。同时,对作品的时代背景、作曲家的创作个性、主题音调的民族性,以及和声、复调、配器、曲式等专业知识有所掌握。

在欣赏声乐作品时,我们可以凭借歌词的含义去理解它的音乐形象,这是因为声乐作品是通过词曲的有机结合,来表达特定思想内容和塑造统一、完整的艺术形象的。在欣赏器乐作品时,我们要注意作品有标题音乐与非标题音乐之分,标题音乐往往以标题提示乐曲的内容,表现的对象较为明确,我们一般可以凭借标题的提示,去具体地感受某种形象;而对于非标题音乐表达的思想感情,就需要不断地提高对音乐的审美能力和鉴赏能力,逐步地去体会。

当然,音乐欣赏过程的上述三个阶段不是孤立、割裂的,而是应当从审美的总角度出发,去感受情绪、理解形象、把握内容。音乐表现的诸要素是紧密结合在一起的,只不过某个阶段有所侧重而已。

第三节 如何欣赏作品

要从知觉、情感和理智三方面全面地欣赏一个作品,就要具备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

一、作者和作品的时代背景

一部音乐作品,总是表现了作曲家对现实生活的感受,因此,要比较深刻地领会作品

的思想内容,就必须了解作品产生的时代背景和时代特点。例如瞿维的交响诗《人民英雄纪念碑》是悼念和歌颂 1840 年以来,特别是“五四”以来和在三年解放战争中牺牲的人民英雄的,但作者立足于社会主义建设时代,表现了新中国人民站立在人民英雄纪念碑前缅怀先烈的内心感受,有鲜明的时代特点。贝多芬的第三和第五交响曲、第五钢琴协奏曲、《爱格蒙特》序曲等英雄性格的作品,是在法国资产阶级大革命的影响下产生的,反映了人民群众反抗专制暴政的斗争。他的第七交响曲和第九交响曲,则分别表现了他处于民族解放战争和梅特涅反动统治时期的精神状态和思想境界。肖邦成熟时期的钢琴作品(练习曲、前奏曲、叙事曲、谐谑曲、奏鸣曲)反映了 1830—1831 年华沙起义失败以后,他对波兰局势的悲愤、焦虑和对苦难祖国的怀念。柴科夫斯基的第四、五、六交响曲,歌剧《黑桃皇后》和许多浪漫曲等,反映了当时俄国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在亚历山大二世和亚历山大三世反动统治下苦闷彷徨的心情和渴望光明幸福的意愿。

二、民族特征

俄国作曲家格林卡说:“创造音乐的是人民,作曲家不过把它编成曲子而已。”一切音乐作品都植根于民族民间音乐,因此都有各自的民族特征。有些作品概括地体现了民族音乐语言的某些特点,另一些作品则与具体的民族民间曲调保持着密切的联系。例如瞿维的交响诗《人民英雄纪念碑》的音乐语言,同我国北方民歌的曲调有密切的联系,第一主题吸收了陕北民歌《信天游》的某些曲调,第二主题吸收了山西民歌《东山上点灯》和《好八路》的某些曲调。这个作品不仅有强烈的时代气息,同时也有鲜明的民族特征。

三、作者的创作个性

作曲家由于生活时代、环境、素养、经历和艺术趣味的不同,表现为各不相同的创作个性。贝多芬的第九交响曲和舒伯特的未完成交响曲是同一时期的作品,具有同样的时代背景,但由于创作个性不同,作品的风格也不大一样。第九交响曲是一部悲壮宏伟的戏剧,而未完成交响曲则是哀感动人的浪漫主义抒情诗。另一方面,创作个性和风格也是在变化和发展的。同样的舒伯特的作品,从悲怆凄恻的未完成交响曲,到器宇轩昂、气势豪迈的第九交响曲(C 大调),标志着作者创作思想和创作风格的转变。

四、音乐语言的表现功能

作曲家创作乐曲,也像文学家写诗歌、小说一样,有一套表情达意的体系,那就是音乐语言。音乐语言包括很多要素:旋律、节奏、节拍、速度、力度、音区、和声、复调、调性等。一首音乐作品的思想内容和艺术美,要通过各种要素才能表现出来。

音乐语言的各种要素互相配合,具有千变万化的表现力。旋律尽管是音乐的灵魂,但其他要素起了变化,音乐形象就会有不同程度的改变。在一定条件下,其他要素甚至可以起主要作用。例如,贺绿汀的管弦乐曲《森吉德马》,第一段轻柔缓慢,用拖长的和弦和陪衬声部来烘托旋律。开头由双簧管和长笛吹出富有田园风味的曲调,在弦乐器和弦的衬托下,音色显得柔和而平静,描写了辽阔的蒙古草原的美丽景色。后面旋律先后改

由圆号、小提琴和小号吹奏,色彩渐渐明朗起来。第二段和第一段时间、音色也改变不大,但由于速度、力度以及伴奏乐器的节奏都起了变化,因此表现了不同的音乐形象,反映了内蒙古人民载歌载舞的愉快生活。

五、曲式和体裁

曲式是音乐排列的样式,也就是音乐的结构布局。体裁是音乐的品种,是在各时代、各民族、各阶段各阶层和社会文化生活中形成的。曲式有单乐段、二段式、三段式、复三段式、回旋奏鸣曲式、混合曲式、套曲形式等等。在用三段式(如瞿维的《花鼓》)、复三段式(如李焕之的《春节组曲》)等曲式写成的乐曲中,各个音乐形象常常构成图景式的对照;反映风俗生活的乐曲常采用这一类曲式。奏鸣曲式则是一种戏剧性的结构(如《人民英雄纪念碑》、小提琴协奏曲《梁山伯与祝英台》),常常表现音乐形象的矛盾冲突。

各种不同的体裁,如歌曲、舞曲、进行曲、谐谑曲、叙事曲、夜曲、序曲、交响诗、协奏曲、交响曲、组曲等等,各有其不同的特点,适合于表现不同的题材内容,这也是欣赏音乐作品时必须知道的。

第四节 音乐的基本表现要素、手法和结构

音乐鉴赏是一种审美的认识活动,欣赏者要想发展和提高对音乐艺术的审美鉴赏力,就不能离开对音乐的具体感知,就必须加强对审美对象(即音乐作品)的感知,深入到音乐艺术中去,主动去探寻音乐艺术的奥秘,在音乐学习、欣赏的实践过程中,逐步培养并确立对音乐高尚的审美情趣和正确的审美观念。

音乐的审美鉴赏力,首先体现在感知音乐语言的美上,按照一定的规律进行组合和运动形成音乐语言的美,构成音乐语言美的要素主要有旋律的美、节奏的美、和声的美、复调的美和曲式的美。

一、旋律

音乐的主要魅力来自旋律。

旋律即是曲调,通过一定的节奏有秩序地组织起来所形成的高低起伏的音调就称为旋律。

旋律进行有以下主要特点:

旋律按音程关系进行大致可分为级进、跳进和同音反复。

旋律按进行方向大致可分为上行、下行和平行(即横向进行)。

旋律常被某种调式所制约,如大调式、小调式、我国的五声调式等。

旋律中最能起作用的是动机,即具有一定节奏型并具有特殊旋律的音型小结构,当动机发展形成了具有一定特征和一定完整性的片断,并具有呈示意义时,就可称为主题。主题是音乐作品发展的重要基础,也是音乐作品的核心。

旋律的美体现为音调进行的曲折流畅、起伏平衡以及主题的完整对称。

音乐审美鉴赏时，善于感知旋律的美，从其进行的特点来分析旋律或旋律风格，进而感知音乐内涵不同的美是非常重要的。

二、节奏

节奏常被喻为音乐的骨架，通过节奏才能把音乐组织起来。

音乐节奏是指各音进行时的长短强弱的关系，音乐中的节奏在其复杂的分解组合中，往往要服从于一定的节拍律动，节奏、节拍、速度有机地结合在一起，才使各具音高的音长短有序、强弱有序，使之进入运动的状态，使音乐充满生命力。

音乐中各具特征的节奏，往往反映出所表现的事物、情感运动特征，形成不同的风格，节奏既是获得音乐美感的重要方面，也是感知音乐的重要因素。

音乐节奏的美体现为时值长短有序、张弛有致的韵律的美。

三、和声

和声是丰富旋律的手段之一。

和声包括和弦及其进行，和弦是指两个以上的音按一定规律同时发响，和弦的横向组织即形成和声，和声以丰满的音响、不同的色彩和力度来丰富音乐的表现力。广义来说，只要出现了多声部音乐，就有了和声。但真正的和声是指以主调音乐为主的，附属一旋律，又与它同时出现的其他声部所产生的协和或不协和的音响，以增强音乐的立体感。

和声的美体现为多声部音响丰满的美，以及和弦从不稳定到稳定的协调的美和色彩的美。

四、复调

复调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独立旋律的同时结合。它除了形成同时出现的不同旋律运动以外，也因同时发声而造成具有和声关系的音响进行，因此，复调与和声本身就是纵横交错相辅相成，复调和声的发展，意味着为音乐语言的主体化和复杂化提供了更多的可能性。总的来讲，复调对位法意味着旋律与旋律之间必须具有合作的关系，既服从于协和的原则又要影响制约旋律本身的进行，复调手法可以造成同时并存的多重线条，显示出矛盾冲突，或多样性的统一。复调的美就体现为各声部独立对比而又协调统一的美。

五、速度

音乐作品的表现内容丰富多样，要求有多种不同的表演速度。速度在音乐中的作用非常大，最明显的就是直接形成或影响音乐性格以及音乐的基本形象。一般说来，快的速度通常是与激情、兴奋、紧张、恐慌、欢快、活跃等情绪情感特征联系在一起的，慢的速度则多与安详、宁静、沉思、忧愁等情绪情感特征相关。在音乐表演过程中，速度的适当掌握将有助于增强音乐的艺术感染力，但如果采用不恰当的速度，往往会破坏音乐形象。

六、音强(力度)

音强是指音的力度变化。在音乐表现的一般意义上,力度越大,越使人感到音乐紧张性的增加;力度越小,则减少音乐的紧张性。另外,力度的增大往往伴随着音响的增强。在通常情况下,旋律上行时伴随着力度的增强,旋律下行时伴随着力度的减弱,因此,音乐的高潮往往是在旋律的不断上行中,伴随着力度的增加,使音乐紧张增加而形成的。

七、音色

在音乐的表现上,音色是指一种表现工具(指人声、乐器)区别于另一表现工具的色彩特质。由于音色的不同,使得各种人声和乐器的表现呈现出丰富的色彩和巨大的表现力。另外,音色的表现作用还在于其所体现出的特殊的民族色彩,如各民族的歌唱者和乐器特有的音色,使得其音乐的民族风格更为显著、鲜明,具有强烈的艺术感染力。

八、音区

音区作为一种表现要素,其划分是由于音列中一部分音的音色相似的结果。一般而言,在不同的音列区间,音的色彩会给人以不同的感觉,高音区的音色明亮悦耳,低音区的音色浑厚暗淡,中音区音色则往往比较坚实稳重。这种由音区造成的色彩变化,肯定会对音乐形象的塑造和审美情感的体验产生影响。

九、曲式

音乐中旋律的不断运动,形成了一定结构,就构成了曲式,因此,曲式是指音乐作品的结构布局。音乐结构的目的是使音乐作品成为一个有机的整体,从而有力地为内容服务。在整体结构上,音乐具有运动的特征,即开始——运动——终止的过程,这样就形成了起(呈示)——开(发展)——合(结束)的基本模式。起——开——合只是一个总的规律,具体体现在作品中是极为多样化的,并且可以根据内容的需要,经主观安排造成各种不同的具体布局,反映出各种形式要素的组合,从而体现出形式美的变通原则。

第五节 音乐的基本曲式结构

一、音乐结构的基本组成部分

1. 乐汇

是乐节的次级结构。由于太短小,一般情况下,没有划分的意义也不易划分。但在一些速度较慢或旋律线较为细密的音乐中,有时可以很容易、很清楚地划分出乐汇来。乐汇长度一般不超过1小节。

2. 乐节

是我句内部从曲调和节奏方面所划分开的，在结构上大于乐汇的部分，具有相对的独立特征，它与乐句的主要差异在于：不像乐句那样具有较为明显的终止效果和稳定的结束感。在长度上，如果把典型的乐句长度为4~8小节的话，那么典型的乐节长度即为2~4小节。

3. 乐句

是在乐段中基于节奏原因和相对稳定的音调的出现所形成的较为明显的音乐间歇。乐句通常包含两个乐节，也有包含三个乐节的情况。一般来说，如果典型的乐段长度为8~16小节的话，那么典型的乐句长度即为4~8小节。

4. 乐段

是曲式结构中能够表达一个完整或相对完整乐思的最小结构。最简单的乐段可作为一个独立的音乐整体而存在，如许多民歌即是单乐段结构。

以上基本结构的关系是，乐段的基本组成部分是乐句，乐句可能划分为乐节，乐节又可能由若干乐汇组成。

但是，在不同的音乐作品中，音乐的基本构成单位存在着各种情况。如乐汇和乐节并不是在所有乐句、乐段中都成为必不可少的部分，有的乐句划分出乐节和乐汇，有的乐段划分不出乐句。另外，有的作品中虽然存在乐汇和乐节，并不一定能够形成乐句和乐段。对它们的划分是一种理念概括，具体到某一部作品，则存在多种不同情况。

二、常见的曲式结构

1. 单一部曲式(单乐段)

虽然是单乐段结构，但与一般单乐段的不同之处在于，作为一个独立的曲式，能够揭示完整的作品内容，塑造完整的音乐形象。

为了内容的表现，乐段内部的乐句往往采用各种变化、展开、扩充以及增加引子或结尾(补充)等，以使乐思得以完全发展。

2. 单二部曲式

由两个同等重要的部分组成。第一部分是乐思的初步陈述，是完整的乐段结构，第二部分是第一部分乐思的进一步展开和结束。两个部分清楚显示着整体乐思发展的不同阶段，有着各自的任务，两者构成一个完整的统一体。

3. 单三部曲式

由三个同等重要的部分组成，是音乐作品中最常见的曲式结构之一。其中，第一部分一般为正规乐段，第二和第三部分有可能是乐段，有可能是相当于乐段的非正规结构。

单三部曲式可以分为带再现的和不带再现的两类：

① 带再现的单三部曲式：第一部分重复或基本重复曲式的第一部分，结构如下：

A B A(或 A.)

② 不带再现的单三部曲式：第三部分不再现第一部分，结构如下：

A B C